

# 宝坻区御景家园二期项目“6·29”较大触电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18年6月29日7时30分许，天津市宝坻区御景家园二期项目发生一起触电事故，造成3名施工人员死亡、1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不含事故罚款）约为355万元。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要求，充分发挥事故调查处理对加强和改进安全生产工作的促进作用，督促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有效落实，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存在问题，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最大程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共天津市委 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和《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规定，市安委会办公室组织开展了宝坻区御景家园二期项目“6·29”较大触电事故（以下简称“6·29”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形成本报告。

## 一、评估工作过程

2018年11月2日，市人民政府依法批复同意了“6·29”事故调查报告，标志着该起事故结案。按照“事故结案后一年内，负责事故调查的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要组织开展评估”的有关规

定，市安委会办公室于2019年10月中旬启动“6·29”事故暴露问题整改情况评估工作，成立评估工作组，市应急局、市公安局、市住建委、市总工会、宝坻区人民政府和受邀参加评估工作的市人民检察院、市高级人民法院作为评估工作组成员单位按照分工开展评估工作。

按照分工，市应急局负责汇总、整理评估组各成员单位提交的评估情况材料，起草评估报告并报市人民政府；负责评估行政处罚落实情况以及市住建委暂扣事故发生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取消在津参加投标活动资格、责令相关责任人停止执业等有关情况；负责评估宝坻区人民政府落实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情况；负责将评估报告以政府信息公开方式及时向社会全文公开发布。

市公安局负责评估相关人员刑事责任追究落实情况，向市应急局提交评估情况书面说明材料并附相关法律文书。

市住建委负责评估宝坻区御景家园二期项目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以及宝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落实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情况，并向市应急局提交评估情况书面材料；负责向市应急局提交本单位暂扣事故发生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取消在津参加投标活动资格和责令相关责任人停止执业等有关情况的书面材料。

市总工会参与对追责问责、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评估。

宝坻区人民政府负责评估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原九园

工业园区管委会及有关部门落实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情况，并向市应急局提交评估情况书面材料；负责向市应急局提交本单位落实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情况的书面材料。

受邀参加评估组的市人民检察院、市高级人民法院分别在各自职责范围内配合对相关人员的刑事责任追究落实情况进行评估。

评估工作组调阅了对韦春喜、孙少刚、魏国刚、杜哲明共四名追究刑事责任人员的起诉意见书、起诉书和刑事判决书，就相关责任人员刑罚执行情况函询市司法局，已收到相关情况复函。

评估工作组分别到宝坻区人民政府和御景家园二期项目开展现场评估工作。一是与相关负责人进行座谈和问询，了解宝坻区人民政府举一反三加强安全生产工作情况以及宝坻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区住建委、原九园工业园区管委会落实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开展整改工作情况；二是查阅相关责任单位和人员的行政处罚与党政纪处分相关资料；三是实地走访核查，检查御景家园二期项目相关单位整改落实的情况。

## 二、总体评估意见

总体上看，司法机关对四名相关人员的刑事责任追究、纪检监察部门对九名相关人员的党政纪处分已落实。

宝坻区人民政府已向市人民政府作出书面检查。按照市领导同志的批示要求，市安委会已将宝坻区人民政府关于御景家园二期项目“6·29”较大触电事故的检查报告印发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区人民政府。

宝坻区住建委、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和原九园工业园区管委会已分别向宝坻区人民政府作出书面检查。对天津珠江京津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天津宇昊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珠江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的行政处罚已落实；暂扣天津宇昊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停止天津宇昊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珠江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在津参加投标活动十二个月的行政处罚已落实。住房城乡建设部已通过官方网站向杨春贵下达“吊销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5年内不予注册”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建督罚字〔2020〕60号）。

其他相关单位对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情况已落实。

### 三、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有效避免类似事故的再次发生，相关单位坚持问题导向，举一反三，积极落实事故调查报告中提出的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 （一）严格落实行业监管职责，严厉打击非法违法建设行为

宝坻区委、区人民政府深刻吸取事故教训，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区级领导同志发挥示范作用，以上率下，自事故发生至今共 200 余人次带队深入生产经营单位开展隐患排查。各单位党政主要领导同志坚持实行包保负责制度，分别带队开展安全检查工作。同时，区安委会办公室

持续完善安全生产工作机制，督促推动各项安全生产工作任务落实落地，3年多以来共61次组织安委会成员单位、街镇召开专题会议，就专项行动推进、工贸企业排查等多个议题进行研究；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企业进行通报批评，采取电视台跟拍、微信公众号发布等形式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予以曝光，始终保持安全生产高压态势，将“四铁”“六必”的要求落到实处。

宝坻区住建委深入剖析自身在监管方面存在的问题，针对监管深度不够、安全教育不深入、内部制度建设不健全的问题积极进行研究，认真落实整改措施。一是组织召开全区在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负责人大会，提出工作要求，对所有项目进行隐患大排查，将发现的问题列入清单并逐项督促整改到位。二是强化制度建设，制定了监督方案抽查制度、执法平台录入抽查制度和工程质量监督档案管理制度，督促监督员履行监督执法职责，加强对建筑工程的监督管理。三是持续加大执法检查频次和处罚力度，通过下达停工通知单、约谈项目负责人、行政处罚等多种方式督促参建各方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和隐患问题整改。

宝坻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组织各科室、队长召开专题工作会议，结合“6.29”事故教训进行深刻检讨和反思，开展专项排查打击辖区内建筑施工工地“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的违法行为，对局属执法大队巡查发现的建筑施工项目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

规划法》等有关规定责令停止施工，拒不执行的，报经区人民政府批准后，依法采取行政强制措施，对施工现场予以查封，并给予行政处罚，确保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建立《宝坻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重要事项报告制度》，严格规范工作流程，发现问题第一时间逐级请示报告，确保局党组及时研判，及时处置。

## （二）认真落实属地监管职责，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区人民政府专项整治工作部署

天津市九园工贸有限公司（原九园工业园区管委会因机构改革已变更为天津市九园工贸有限公司）认真落实法定安全生产职责和区委、区人民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一是由主要领导带队深入开展建筑领域专项整治，组织有关人员并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协同开展地毯式专项隐患排查，重点检查未批先建、无证施工等违法违规行为。二是完善人员配置，增派年轻有为、责任心强、工作认真负责的同志充实到一线工作队伍，为有效开展园区安全生产监管检查工作提供人员保障。三是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宣传力度，在检查过程中向一线施工人员发放建筑施工工地安全常识、典型事故宣传折页。四是组织开展企业安全标准化建设，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多措并举推动园区企业进行二级、三级标准化企业达标创建。同时，天津市九园工贸有限公司按照职责分工对辖区内未批先建、违规施工等违法行为加强检查巡查力度，及时通报、移交违法案件，积极配合区住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等行业主管部门的查处工作，有效遏制重大生产安全事故

的发生。

**(三) 切实落实建设工程各方主体责任，依法依规开展项目建设施工。**

天津珠江京津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对宝坻区御景家园二期项目进行了全面自查和整顿。一是与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天津宇昊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珠江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解除了合同，重新确定新的承包、施工和监理单位，并对项目经营班子进行了全面调整，增设了安全管理岗位，严格执行安全管理总经理首问责任制。二是完善安全管理制度，新增安全管理规定 18 条，签订安全责任书 138 份，组织开展安全主题教育、培训活动 19 次。三是督促新进场的施工单位广东合创总承包公司吸取事故教训，落实安全责任，在配备专职安全员的基础上增设安全管理巡查员，每日落实班前安全活动制度和巡视检查制度，及时发现并进行隐患整改，投入 800 余万元作为安全文明措施经费，专项用于安全文明施工保障。截至目前，宝坻区御景家园二期项目部分房屋已交付，其他部分仍在施工过程中；自“6·29”事故发生后至今，该项目未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 **四、评估发现的经验做法、主要问题和相关工作建议**

##### **(一) 经验做法**

1.宝坻区住建委与区行政审批部门、财政部门建立联动机制，在建设项目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后、正式开工前提前介入，为建设相关方提供服务，加强安全监管。

2.宝坻区住建委对建筑企业安全生产情况定期进行动态考核评价，发布安全生产“红黑榜”，奖优罚劣。

具体经验做法见经验做法清单（附件1）。

### （二）主要问题

自2018年至今，宝坻区已建成企业在新建、改建、扩建施工作业过程中共发生3起生产安全死亡事故，教训深刻。

具体问题见问题清单（附件2）。

### （三）工作建议

宝坻区人民政府应组织相关部门对已建成企业内新建、改建、扩建施工工程的安全监管问题进行专题研究，明确各相关部门的职责分工，抓好日常监督检查工作，有效遏制类似事故的发生。

具体建议见工作建议清单（附件3）。



## 经验做法清单

1.宝坻区住建委与区行政审批部门、财政部门建立联动机制，在建设项目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后、正式开工前提前介入，制作建设项目开工条件明白纸，参与指导规划和建设施工前的基础设施建设，在为建设相关方提供主动上门服务的同时进一步加强了安全监管。

2.宝坻区住建委对建筑企业安全生产情况定期进行动态考核评价，发布安全生产“红黑榜”，对安全管理规范的建设项目予以通报表扬；建设相关方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施工现场存在突出隐患问题的，对相关责任人进行批评教育，依法实施行政处罚，促进全区建设项目安全管理水平的整体提升。

## 问题清单

自 2018 年至今，宝坻区已建成企业在新建、改建、扩建施工作业过程中共发生 3 起生产安全死亡事故，暴露出部分企业和施工单位违法违规进行工程建设的问题较为突出，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监督检查不到位，未及时发现并予以纠正，安全监管存在死角盲区，教训深刻。

## 工作建议清单

宝坻区人民政府应组织相关部门对已建成企业内新建、改建、扩建施工工程的安全监管问题进行专题研究，从实际出发厘清区住建、城市管理、规划等部门的监管职责，特别是对无需审批备案工程的安全监管职责、对非法违法施工行为的发现和惩处职责，彻底清除死角盲区，抓好日常监督检查和专项隐患排查整治，有效遏制类似事故的发生。